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3 年度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诚实、勤勉、独立、尽责，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建言献策。现将 2013 年度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参加会议情况

1、2013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我均亲自出席。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审慎行使表决权。

2、在召开会议之前，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配合下都及时获取会议审议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在会议上，我基于独立判断立场认真审议每个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会议做出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3、本人认为公司 2013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3 年度，本人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在 2013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上，本人对公司聘请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在 2013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上，本人对“2013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津贴方案和 201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方案”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人认为公司董事会 2013 年审议的重大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召开、审议和表决重大事项的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能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本人主持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2013 年召开了 5 次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审计及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审阅，并及时与公司交流，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审计情况的汇报，与年审会计师就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沟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

2、本人作为提名委员会的委员，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公司第二届高级管理人员人选任职资格提出了专业的审核意见。

3、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委员，根据公司 2013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分管工作及主要职责，按照公司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参与制定了 2012 年绩效考核总结及 2013 年绩效考核方案、2013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津贴方案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方案。

四、其他工作情况

1、公司 2013 年度的历次股东大会均按法定程序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其结果合法有效；

2、公司 2013 年度的历次董事会均按相关法定程序召开，各项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3、公司 2013 年运转正常，运作规范，因此未提议召开董事会，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总之，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2013 年我能做到勤勉尽责，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并在工作过程中保持客观独立性，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在新的一年里，我将继续勤勉尽职，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和各股东的合法权益，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重庆博腾制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管一民

2014 年 3 月 21 日